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2月23日，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在该公司主持召开了《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效果和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组织了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技术专家等，会议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根据《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过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沙渠欣业大道368号，项目购置剪板机、折弯机、等离子切割机、车床、铣床、冲床、攻丝机、钻床、二氧化碳保护焊机设备进行生产，建成后年产立体车库5000个，交通护栏10万米，项目于2020年5月开工建设，2020年11月建设完成。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4月13日，该项目经大邑县发展和改革局同意立项备案，备案文号为川投资备【2020-510129-38-03-447540】FGQB-0092号，2020年4月，我公司委托四川省德意仁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4月30日，成都市大邑生态环境局以“成大环承诺环评审（2020）9号”下达了《关于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投资5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15万元，占总投资的3%。

（四）验收范围

主体工程：生产车间；

辅助及公用工程：供排水、供电；

仓储工程：油类储存间、管材存放区、仓库、板材存放区；

环保工程：集气罩+10套固定式焊烟净化器+15m高排气筒；依托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已建50m³污水预处理池；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5m²，危废暂存间1间，面积4m²；噪声治理措施。。

二、工程及环保措施变动情况

根据环评法及环保部环办（2015）52文分析，本项目不涉及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等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活废水依托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已建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大邑县沙渠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羊头堰。

（二）废气

本项目不设置食堂，无餐饮油烟，不涉及喷漆工艺，镀锌及喷塑工艺外委。项目实际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切割粉尘、焊接烟尘。

（1）切割粉尘

本项目使用的等离子切割机自带水床用于处理切割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水床设计在切割平台下方，使工件完全处在水中或下表面处在水中，在水下完成切割作业，使切割产生的氧化物粉尘被水捕集来达到净化的目的。

（2）焊接烟尘

本项目在焊接区域设有10个焊接工位，全部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方式进行焊接，焊接操作时会产生焊接烟尘。本项目在10个焊接工位上方分别单独设置1个集气罩，每个工位对应设置1个固定式焊烟净化器，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再通过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P1）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设备运行噪声主要来自等离子切割机、冲床、折弯机、钻床、车床、铣床、锯床、剪板机、攻丝机、空压机及二保焊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采用的减噪措施有：

（1）选择符合国家标准低噪声设备，运营期进行设备检修，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降低故障性噪声排放。

（2）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

(3) 高噪声机加设备尽量布置在车间中部，尽量远离厂界，以有效利用距离衰减，并对厂房采取隔声降噪措施。

(4) 将空压机设置在密闭房间内。

(5) 生产车间作业生产时保持封闭状态，利用建筑的噪声阻隔作用达到降噪的目的。

(四) 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废边角料、废金属屑、焊渣、除尘器收尘灰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交园区环卫部门处理；废机油、废切削液、废含油抹布、废桶属危险废弃物，交给具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验收期间，生活污水依托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已建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大邑县沙渠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羊头堰。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焊接废气排放口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

4、固废

验收检查期间，一般固废管理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管理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要求。

5、总量控制检查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实际排放量低于环评文件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6、环境管理检查

公司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环境管理制度较完善齐全。

7、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已落实。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营运期间噪声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废气、废水、固体废物采取了相应的处置措施。

六、验收结论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环保设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并投入运行，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无重大变动。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达标排放，总量满足要求。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八条中的九种情形，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环保设施维护、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得到有效收集、从而实现稳定、达标排放，严禁跑、冒、滴、漏现象发生。
- 2、做好固体废物贮存、处理和管理措施，确保足够的应急设施/设备。
- 3、进一步完善环保应急预案、环保档案的管理。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下表。

验收组：

王碧玲 熊磊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罗云华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882251178	罗云华
王琴玲	成都环境检测中心	高工	13881786729	王琴玲
李品	四川绿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8011403772	李品
许进	成都红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980715680	许进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邓继国

项 目 负 责 人: 邓继国

建设单位: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电话: /

传真: /

邮编: 611332

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沙渠欣业大道 368 号

编制单位: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电话: 18181942927

传真: /

邮编: 611332

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沙渠欣业大道 368 号



前言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沙渠欣业大道 368 号。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租用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位于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沙渠欣业大道368号的5号空置厂房面积约4200m²，投资500万元，建设“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项目购置剪板机、折弯机、等离子切割机、车床、铣床、冲床、攻丝机、钻床、二氧化碳保护焊机等进行生产，建成后年产立体车库5000个，交通护栏10万米。

2020年4月13日，该项目经大邑县发展和改革局同意立项备案，备案文号为川投资备【2020-510129-38-03-447540】FGQB-0092号，2020年4月，我公司委托四川省德意仁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4月30日，成都市大邑生态环境局以“成大环承诺环评审（2020）9号”下达了《关于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该项目动工时间为2020年5月，竣工时间为2020年11月。项目设计年产年产立体车库5000个，交通护栏10万米，实际生产能力与设计生产能力一致。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另我公司暂未建设抛丸工序，故未购置抛丸机，我公司承诺在后期运营过程中若引入抛丸工序，将单独对抛丸工序及配套环保设施进行单独验收。

受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四川衡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于2020年11月12日至11月13日对项目废气、厂界噪声进行了检测；我公司通过对现场情况进行勘察，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次环境保护验收的范围：

主体工程：生产车间；

辅助及公用工程：供排水、供电；

仓储工程：油类储存间、管材存放区、仓库、板材存放区；

环保工程：集气罩+10套固定式焊烟净化器+15m高排气筒；依托四川易隆装

备有限公司已建 50m³污水预处理池；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 5m²，危废暂存间 1 间，面积 4m²；噪声治理措施。

验收监测内容包括：

- (1) 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及总量核算；
- (2) 依托生活污水预处理池检查；
- (3)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4) 固体废物处置检查；
- (5) 风险防范应急措施检查；
- (6) 排污口规范化检查；
- (7) 环境管理检查；
- (8) 公众意见调查。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沙渠欣业大道 368 号				
主要产品名称	立体车库、交通护栏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立体车库 5000 个，交通护栏 10 万米				
实际生产能力	同环评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04	开工建设时间	2020.05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11.12-2020.11.13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成都市大邑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四川省德意仁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17.5	比例	3.5%
实际总概算	500	实际环保投资	15	比例	3%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 9 号（2015 年 1 月 1 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主席令第 31 号（2016 年 1 月 1 日）；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主席令第 70 号（2018 年 1 月 1 日）；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 8、《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成环发〔2018〕8 号（2018 年 5 月 2 日）；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部环境公告（2018）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 10、大邑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文件：川投资备〔2020-510129-38-03-447540〕FGQB-0092 号；				

	10、四川省德意仁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4月）； 11、《关于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成大环承诺环评审（2020）9号”（2020年4月30日）。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 废气： 粉尘（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table><tr><th rowspan="2">污染物</th><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th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tr><tr><th>排气筒 (m)</th><th>二级</th><th>监控点</th><th>浓度 (mg/m³)</th></tr><tr><td>颗粒物</td><td>120</td><td>15</td><td>3.5</td><td>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td><td>1.0</td></tr></table> (2)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table><tr><th>标准</th><th>昼间</th><th>夜间</th></tr><tr><td>3类</td><td>65</td><td>55</td></tr></table> (4) 固废：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1.0	标准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1.0																		
标准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表二、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2.1 建设概况

2.1.1 建设项目名称、单位、性质、地点

项目名称：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C3394）、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C3399）

建设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沙渠欣业大道 368 号

2.1.2 建设项目投资、规模、人员生产制度

（1）项目投资

本项目投资 5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3%。

（2）项目规模

本项目建成后项目规模详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建成后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规格	主要用途	产品照片
1	立体车库	5000 个	5000 个	1.8m×4.8m	停车	
2	交通护栏	10 万米	10 万米	/	分隔道路	

(3) 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

劳动定员：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

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项目不设食堂，不在厂区内住宿。

2.1.3 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大邑县沙渠欣业大道 368 号，目前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厂区内仅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一家租赁场地的企业。项目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2。

东侧：紧邻工业大道，隔道路为规划区空地。

南侧：紧邻欣业大道，隔道路为规划区空地。

西侧：紧邻成都麦克维斯公司。

西北侧：距离 20m 处为成都开元辊业有限公司，120m 处为成都市正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北侧：紧邻青城防火门业公司。

该位置交通运输条件优越，与园区主干道相邻。园区内道路、水、电等基础设施完备，项目具备较好的建设环境。项目外环境关系详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外环境关系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方位	距厂界最近距离 (m)	备注
1	成都麦克维斯公司	西	紧邻	塑料隔热条、涂料生产
2	成都开元辊业有限公司	西北	20	冶金机械成套设备及部件生产
3	成都市正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西北	120	机械设备制造
4	四川青城防火门业有限公司	北	紧邻	防火门生产
5	顺和村居民，约 25 户	东北	300	/
6	顺河村居民，约 6 户	东	220	/
7	龙湾村居民，约 8 户	东南	360	/

项目周围主要为机械加工及塑料隔热条、涂料生产类企业，当地的散户居民距离较远且位于上风向，无食品、医药类企业，无文物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对外环境无特殊要求，项目选址周围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因此，评价认为项目与外环境相容。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对环境产生的影响主要为焊接烟尘、生活废水及设备噪声，通

过评价分析，本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在采取相应环保措施，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建设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综合上述，本项目规划和选址合理。

平面布置

本项目根据“合理分区、物流便捷、突出环保、和谐统一”的原则，结合场地的用地条件及生产工艺，对生产车间进行了统筹安排。

本项目生产车间呈矩形，东西两侧均设有出入口。从东到西分别布设有管材及板材存放区、钻攻丝冲床区、车铣加工区、切割剪版折弯区、焊接区、组装区、成品存放区等，整个生产呈流水线分布，便于生产活动的组织和生产效率的提高。厂区危险废物暂存间及一般固废暂存间位于生产车间北侧，方便固体废物的暂存和外运。项目实际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总平面布局使厂区内原料及成品运输线路短捷，总运输量少，提高了产品的生产效率和降低运输成本。

综上所述，本项目平面布置从环保角度来看是合理可行的。

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下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营运期环境问题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F，面积约 4200m ² ，内设剪板机、折弯机、等离子切割机、车床、铣床、冲床、抛丸机、攻丝机、钻床、二氧化碳保护焊机等生产及辅助设备	除抛丸机暂未建设外，其余同环评	焊接烟尘 生活废水 噪声 固废	租用厂房进行适应性改造
公辅工程	供排水	市政给水管网供给，市政管网排水	同环评	/	/
	供电	市政电网引入	同环评	/	/
办公生活	/	/	/	/	/
仓储工程	油类储存间	1 间，面积约 5m ² ，位于生产车间外北侧，用于储存切削液、机油	1 间，面积约 4m ² ，位于生产车间内，用于储存切削液、机油	/	已建
	管材存放区	面积约 190m ² ，位于生产车间西北侧	同环评	/	租用厂

环保工程	仓库	面积约 56m ² , 位于生产车间西南侧, 用于储存链条、限位开关、防坠挂钩、焊丝, 小钢丸等		由于暂未建设抛丸工艺, 故无小钢丸存放, 其余同环评	/	房进行适应性改造
	板材存放区	面积约 160m ² , 位于生产车间西北侧		同环评	/	
	废水处理设施	生活废水	依托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已建 50m ³ 污水预处理池	同环评	废水	依托
	废气处理设施	焊接烟尘	在每个焊接工位上设置集气罩, 经固定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同环评	废气	已建
		抛丸粉尘	抛丸设备为封闭式设计, 抛丸粉尘经抛丸机自带的滤筒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抛丸工艺暂未建设	废气	取消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	设垃圾桶, 收集后交园区环卫部门处理	同环评	固废	依托
		一般固废	设一般固废暂存间 1 间, 位于生产车间外北侧, 面积约 5m ²	同环评	固废	已建
		危险废物	设危废暂存间 1 间, 位于生产车间外北侧, 面积约 5m ²	设危废暂存间 1 间, 位于生产车间内, 面积约 4m ²	固废	已建
	降噪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		同环评	噪声	环评要求
	地下水分区防渗措施	重点防渗区为: 危废暂存间、油类储存间、车/铣加工区。 一般防渗区: 一般固废暂存间、生产车间内除重点防渗外的其他区域。		同环评	/	已建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3。

表 2-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备注
1	剪板机	2 台	2 台	外购
2	折弯机	2 台	2 台	
3	等离子切割机	1 台	1 台	
4	二氧化碳保护焊机	20 台 (10 用 10 备)	20 台 (10 用 10 备)	
5	车床	2 台	2 台	

6	铣床	1 台	1 台
7	冲床	4 台	4 台
8	钻床	2 台	2 台
9	锯床	2 台	2 台
10	攻丝机	2 台	2 台
11	空压机	3 台	3 台
12	抛丸机	1 台	0 台
13	焊烟净化器	10 台	10 台
14	风机	1 台	1 台

本项目所使用的设备均不属于淘汰类设备，符合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项目	名称		环评设计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项目最大储存量	用途	储存位置	备注
原料	交通护栏	钢管	500t	500t	50t	需加工	管材存放区	外购
		矩管	500t	500t	50t		管材存放区	外购
		商品混凝土	700m³	700m³	/	/	当天使用	外购
	立体车库	钢板	1000t	1000t	100t	需加工	板材存放区	外购
		槽钢	500t	500t	50t		管材存放区	外购
		工字钢	900t	900t	90t			外购
		角钢	300t	300t	30t			外购
		电机	5000 台	5000 台	200 台	直接用于组装	仓库	外购
		链条	8000m	8000m	800m			外购
		限位开关	5000 个	5000 个	500 个			外购
	防坠挂钩	10000 个	10000 个	1000 个	外购			
辅料	焊丝（实芯）		50t	50t	5t	焊接	仓库	外购，盒装
	二氧化碳气瓶		5000 瓶	5000 瓶	500 瓶			外购，瓶装
	小钢丸		5t	0t	0t	抛丸		/
	切削液		0.5t	0.5t	0.5t	/	油类储存间	外购，桶装
	机油		0.5t	0.5t	0.5t			外购，桶装
能源消耗	电		20 万 kW·h	20 万 kW·h	/			市政供电
	水		660m³	660m³	/			市政供水

主要原辅料简介：**(1) 机油**

润滑油，除润滑外，还有清洁、防锈、冷却等功能。现今使用的机油其基础油是由烃类、聚- α -烯烃（PAO）及聚内烯烃（PIO）等成分所组成，均为只由碳及氢所组成的有机化合物。有些高级的机油中会包括 20%以下的酯类。

表 2-5 机油理化性质

名称	机油		
主要成分及含量	矿物机油、全合成机油		
外观及性状	淡黄色粘稠液体		
相对密度	0.90g/mL (25°C)	溶解性	溶于苯、乙醇、乙醚等多种有机溶剂
危险特性	遇明火、高热或氧化剂接触，有引起燃烧爆炸的危险。若遇高热，容器内压增大，有开裂和爆炸的危险。		
毒性特性	/		

(2) 切削液

切削液（cutting fluid, coolant）是一种用在金属切削、磨加工过程中，用来冷却和润滑刀具和加工件的工业用液体，切削液由多种超强功能助剂经科学复合配合而成，同时具备良好的冷却性能、润滑性能、防锈性能、除油清洗功能、防腐功能、易稀释特点。克服了传统皂基乳化液夏天易臭、冬天难稀释、防锈效果差的毛病，对车床漆也无不良影响，适用于黑色金属的切削及磨加工，属当前最领先的磨削产品。切削液各项指标均优于皂化油，它具有良好的冷却、清洗、防锈等特点，并且具备无毒、无味、对人体无侵蚀、对设备不腐蚀等特点。本项目使用的为水性切削液，使用时与水大约 1:20 配比使用。

(3) 焊丝

焊丝是作为填充金属或同时作为导电用的金属丝焊接材料。在气焊和钨极气体保护电弧焊时，焊丝用作填充金属；在埋弧焊、电渣焊和其他熔化极气体保护电弧焊时，焊丝既是填充金属，同时焊丝也是导电电极。本项目使用的焊丝主要成分为 Fe、C、Mn、Si 等，为无铅焊丝。

2.5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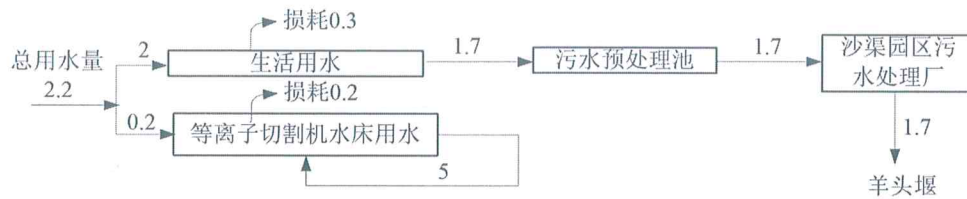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a)

2.6 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生产立体车库及交通护栏。本项目无喷漆、电镀、热处理等工艺，生产所需的镀锌和喷塑工艺委外处理。

(1) 立体车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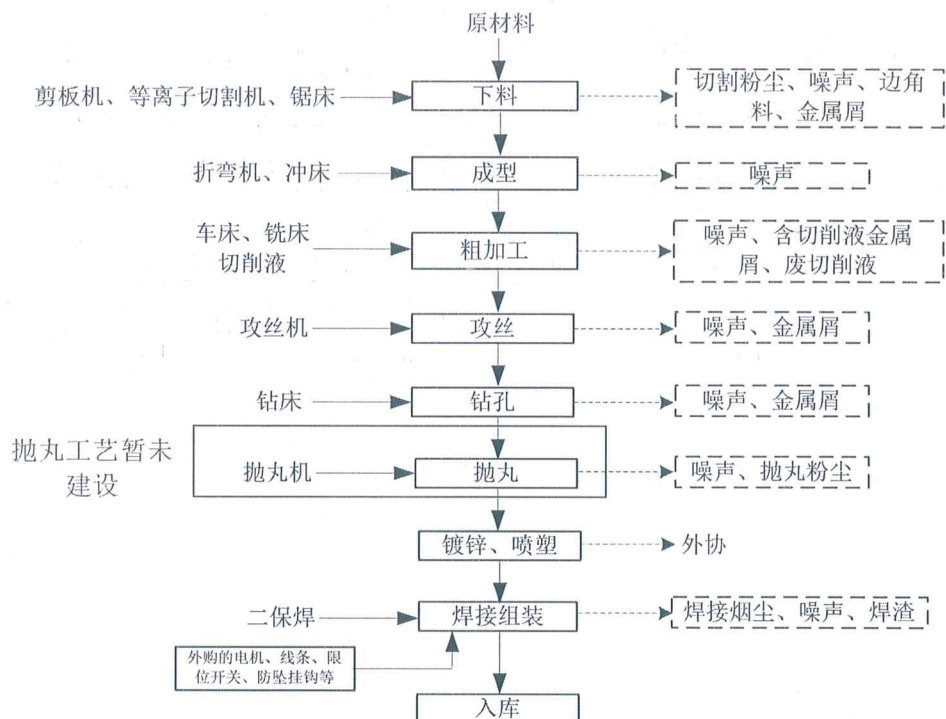


图 2-2 立体车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立体车库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①下料：用料主要为钢板、槽钢、工字钢、角钢等，下料方式采用剪板机、等离子切割机以及电动锯床等进行切割下料。此环节主要产生切割粉尘、边角料、金属屑

和噪声。

等离子切割机简介：

等离子切割是利用高温等离子电弧的热量使工件切口处的金属部分或局部熔化（和蒸发），并借高速等离子的动量排除熔融金属以形成切口的一种加工方法。本项目使用的等离子切割机自带水床用于处理切割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水床设计在切割平台下方，使工件完全处在水中或下表面处在水中，在水下完成切割作业，使切割产生的氧化物粉尘被水捕集来达到净化的目的。水床中的水循环使用，每天补充损耗，每天使用前对前一天沉积在水床底的金属屑进行清掏。

②成型：利用折弯机、冲床将下好料的上步来料按照要求进行折弯并冲压成型，此环节主要产生噪声。

③粗加工：按照图纸要求，利用车床或铣床对原料进行切割加工（为干式加工），车铣切削需使用切削液润滑刀具。此环节主要产生含切削液金属屑、废切削液和噪声。

④攻丝：利用攻丝机对零配件进行攻丝，此环节主要产生金属屑和噪声。

⑤钻孔：利用钻床对需要的上步来料进行打孔，此环节主要产生金属屑和噪声。

⑥镀锌、喷塑：此工序为外协，不在厂区内进行。

⑦焊接组装：将加工好后的半成品与外购的电机、链条等配件进行组装，组装工序主要采用二保焊进行焊接，此环节主要产生焊接烟尘、噪声、焊渣。

（2）交通护栏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交通护栏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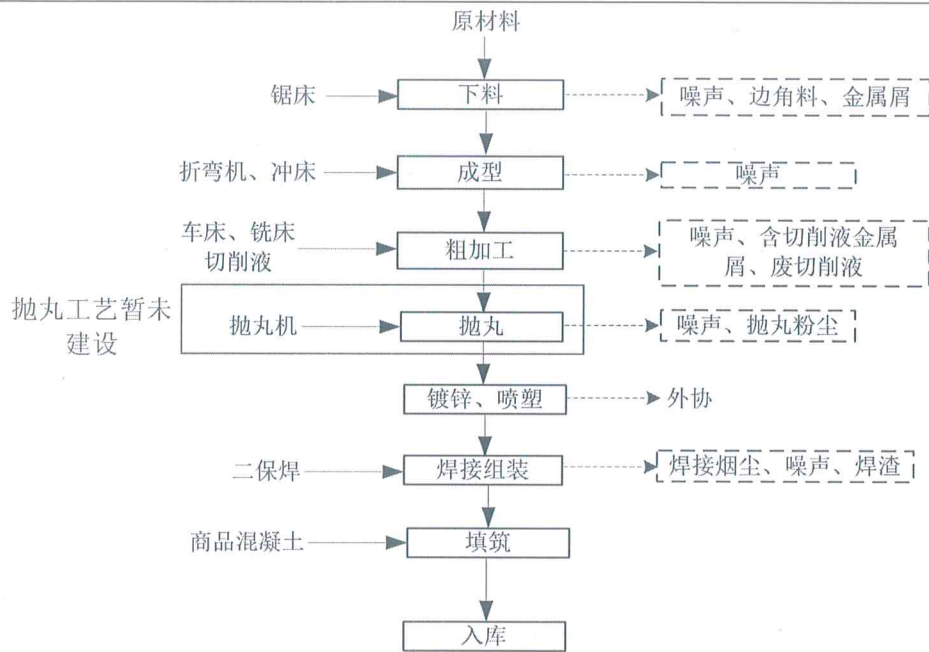


图 5-3 交通护栏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交通护栏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①下料：用料主要为矩管、钢管等，利用锯床按照要求的尺寸进行下料。此环节主要产生边角料、金属屑和噪声。

②成型：利用折弯机、冲床将下好料的上步来料按照要求进行折弯并冲压成型，此环节主要产生噪声。

③粗加工：按照图纸要求，利用车床或铣床对原料进行切割加工（为干式加工），车铣切削需使用切削液润滑刀具。此环节主要产生含切削液金属屑、废切削液和噪声。

④镀锌、喷塑：此工序为外协，不在厂区内进行。

⑤焊接组装：将加工好后的半成品与外购的电机、链条等配件进行组装，组装工序主要采用二保焊进行焊接，此环节主要产生焊接烟尘、噪声、焊渣。

⑥填筑：本项目交通护栏需要用混凝土进行填筑，采用外购的商品混凝土，不在厂区进行现场搅拌混合。商品混凝土由卖家负责运输，当天运输当天使用，不在厂区内暂存，无废混凝土产生。

2.7 项目变动情况

表 2-6 项目变动情况表

序号	项目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说明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1	抛丸工序	建设抛丸机 1 台，抛丸设备为封闭式设计，抛丸粉尘经抛丸机自带的滤筒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P1）排放	抛丸工序暂未建设	抛丸工序暂未建设，无抛丸粉尘产生，减少了污染物的排放	否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中的相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根据分析，项目取消抛丸工序后减少了污染物的排放，不会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因此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表三、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3.1 废气的产生、治理、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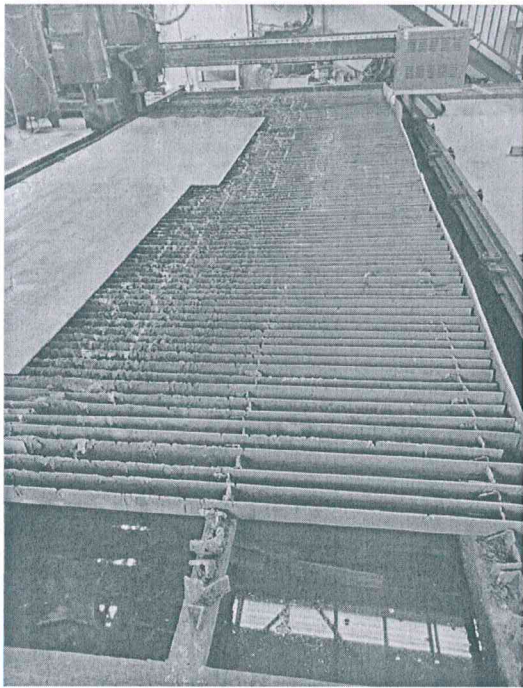
本项目不设置食堂，无餐饮油烟，不涉及喷漆工艺，镀锌及喷塑工艺外委。项目实际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切割粉尘、焊接烟尘。

(1) 切割粉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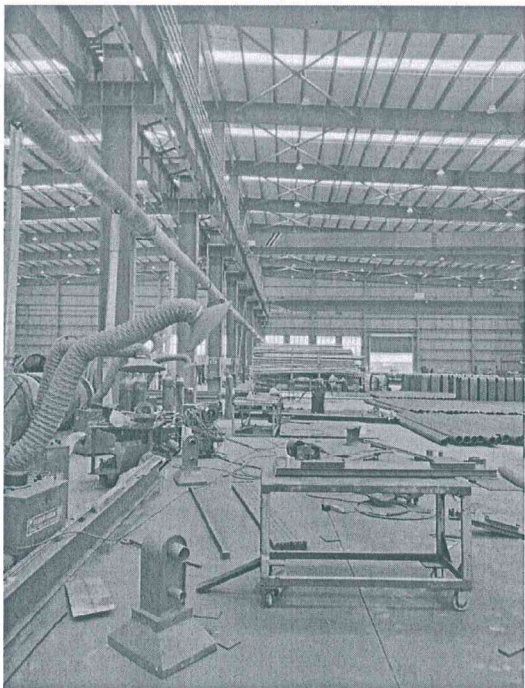
本项目使用的等离子切割机自带水床用于处理切割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水床设计在切割平台下方，使工件完全处在水中或下表面处在水中，在水下完成切割作业，使切割产生的氧化物粉尘被水捕集来达到净化的目的。

(2) 焊接烟尘

本项目在焊接区域设有 10 个焊接工位，全部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方式进行焊接，焊接操作时会产生焊接烟尘。本项目在 10 个焊接工位上方分别单独设置 1 个集气罩，每个工位对应设置 1 个固定式焊烟净化器，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再通过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P1）排放。



切割机自带水床



集气罩+焊烟净化器

本项目废气治理措施见表 3-1。

表 3-1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气来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切割粉尘	颗粒物	等离子切割机自带水床用于处理切割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焊接烟尘	颗粒物	在 10 个焊接工位上方分别单独设置 1 个集气罩, 每个工位对应设置 1 个固定式焊烟净化器, 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再通过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	-----	---

3.2 废水的产生、治理、排放

本项目用水依托园区已有的供水管网, 由园区供给。项目生产车间地面不清洗, 采用清扫方式清理, 员工不在厂区内食宿。员工生产和对设备进行维护时佩戴手套, 因此不产生洗手含油污废水, 生产车间内不设置卫生间和洗手池。项目用水主要为等离子切割机水床用水、生活用水。

①等离子切割机水床用水

本项目使用的等离子切割机采用湿式处理法进行切割, 湿式处理法是在切割平台下设置水床, 使工件完全处在水中或下表面处在水中, 在水下完成切割作业。水床容积约为 5m^3 , 等离子切割机水床用水自然沉淀 (沉淀后的金属屑定期打捞作一般固废) 后循环使用, 不外排, 每天定期补充损耗, 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可知, 补充新鲜水量约为 $0.2\text{m}^3/\text{d}$ (60t/a)。

②生活用水

本项目年工作 300 天, 定员 40 人, 生活用水量按 $50\text{L}/\text{人}\cdot\text{d}$ 计算, 则生活用水量为 $2\text{m}^3/\text{d}$ (600t/a), 生活用水排污系数以 0.85 计, 则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1.7\text{m}^3/\text{d}$ (510t/a)。

污水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产生总量为 $1.7\text{m}^3/\text{d}$ (510t/a)。生活废水依托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已建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 进入大邑县沙渠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羊头堰。

3.3 噪声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设备运行噪声主要来自等离子切割机、冲床、折弯机、钻床、车床、铣床、锯床、剪板机、攻丝机、空压机及二保焊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采用的减噪措施有:

(1) 选择符合国家标准低噪声设备, 运营期进行设备检修, 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 降低故障性噪声排放。

(2) 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

(3) 高噪声机加设备尽量布置在车间中部, 尽量远离厂界, 以有效利用距离衰减,

并对厂房采取隔声降噪措施。

(4) 将空压机设置在密闭房间内。

(5) 生产车间作业生产时保持封闭状态,利用建筑的噪声阻隔作用达到降噪的目的。

3.4 固体废物的产生及治理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

固体废物的产生及处理情况见表 3-2。

表 3-2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的产生及处理情况

序号	名称	产生环节	形态	环评设计产生量(t/a)	实际产生量(t/a)	固废种类	环评设计处置措施	实际处置措施
1	废边角料	下料	固态	5.5	5.5	一般固废	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2	废金属屑	下料、攻丝、钻孔	固态	0.05	0.05		滤干含油量小于 3%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滤干含油量小于 3%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车铣					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3	焊渣	焊接	固态	0.5	0.5		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4	废钢丸	抛丸	固态	4.5	0			/
5	除尘器收尘灰	废气处理	固态	4.02	0.32			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6	生活垃圾	员工日常	固态	4.8	4.8	交园区环卫部门处理	交园区环卫部门处理	

表 3-3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0.02	设备维护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每月	T, I	收集后盛于包装容器内,分类分区暂存,交由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02	车铣数控加工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每月	T	
3	废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0.02	生产、设备	固态	矿物	矿物	每月	T/In	

	布				维护		油	油			责任公 司处置
4	废桶	HW49	900-041-49	0.01	机油、 切削 液储 存	固 态	矿 物 油	矿 物 油	每月	T/In	

3.5 地下水防护措施

本项目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主要采取按照分区防渗措施。具体分区如下：

①重点防渗区包括油类储存间、危废暂存间、车/铣加工区。

油类储存间采用防渗混凝土+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环氧树脂漆，并设置防渗托盘进行防渗，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渗透系数 $K \leq 10^{-7}cm/s$ 。

危废暂存间采用防渗混凝土+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环氧树脂漆，并设置防渗托盘进行防渗，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渗透系数 $K \leq 10^{-10}cm/s$ 。

车/铣加工区目前已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防渗，同时涂刷环氧树脂地坪漆并设置防渗托盘，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渗透系数 $K \leq 10^{-7}cm/s$ 。

②一般防渗区包括一般固废暂存间、生产车间内除重点防渗外的其他区域，已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防渗，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渗透系数 $K \leq 10^{-7}cm/s$ 。

3.6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项目投资 5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3%，环保设施建设内容及其风险防范措施投资概算详见下表 3-5。

表 3-5 项目环保措施建设内容及其风险防范措施投资概算一览表

类别	项目	环评设计治理措施	环评设计费用 (万元)	实际治理措施	实际费用 (万元)	备注
施 工 期	废气 运输扬尘	通过加强管理，对运输车辆实施限速行驶，及时清扫地面，并进行洒水抑尘	0.5	同环评	0.5	/
	废水 生活废水	排入易隆公司污水预处理池处理	/	同环评	/	已建
	噪声 运输车辆及设备安装过程产生的噪声	加强管理，文明施工，降低噪声源强；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运输车辆进场要专人指挥，限速，装卸和搬运设备时轻拿轻放，严格控制设备安装过程中的噪声；选用	/	同环评	/	纳入主体投资

运营期	固废	低噪设备，利用厂房隔声，使用高噪声设备时可设置简易隔声屏				
		废包装材料 外售废品回收站	0.5	同环评	/	/
	废气	生活垃圾 交园区环卫部门处理	0.5	同环评	0.5	/
		抛丸及焊接废气排气筒 (P1) 抛丸粉尘经抛丸机自带滤筒式布袋除尘器处理，除尘器风机风量为5000m³/h；在10个焊接工位上方分别单独设置1个集气罩，每个工位对应设置1个固定式焊烟净化器，每个集气罩风量为2000m³/h，总计风量为20000m³/h，然后一起经同一根15m排气筒(P1)排放	5.0	抛丸工序暂未建设，其余同环评	5.0	/
		切割粉尘 经切割机自带水床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同环评	/	纳入主体投资
	废水	生活废水 排入易隆公司污水预处理池处理	/	同环评	/	已建
		设备噪声 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合理布局以及利用厂房隔声；将空压机设置在密闭房间内	2.0	同环评	2.0	/
	地下水	重点防渗区 危废暂存间、油类储存间、车/铣加工区确保等效黏土防渗层Mb≥6.0m，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危废暂存间要求渗透系数 $K \leq 10^{-10} \text{cm/s}$ ），油类储存间四周设置围堰，围堰有限容积应大于机油及切削液储存总方量，用于对泄露液体进行围挡。	/	油类储存间设置防渗托盘，其余同环评	/	纳入主体投资
		一般防渗区 一般固废暂存间、生产车间内除重点防渗外的其他区域确保等效黏土防渗层Mb≥1.5m，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	同环评	/	
	固废	废边角料 设1间5m²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外售废	2.0	同环评	2.0	/

		废金属屑	品回收站。其中车铣加工产生的废金属屑因含有少量切削液，要求先作为危险废物在危废暂存间内滤干至含油量小于 3%，滤出的废切削液作为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金属屑作为一般固体废物外售废品回收站。				
		焊渣					
		废钢丸					
		除尘器收尘灰					
		生活垃圾	交园区环卫部门处理	1.0	同环评	1.0	/
		废机油	设 1 间 5m ² 危废暂存间暂存，采取“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3.0	危废暂存间面积 4m ² ，其余同环评	2.0	/
		废切削液					
		废含油抹布					
		废桶					
		风险防范措施	配备消防设施、防护器具、应急预案、加强管理等	1.0	同环评	1.0	/
		环境监测	颗粒物每年一次，废水、噪声每季度一次	2.0	同环评	1.0	/
生态		绿化	厂区内绿化	/	同环评	/	/
	合计		/	17.5		15	/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4.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租用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位于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沙渠欣业大道 368 号的 5 号空置厂房面积约 4200m²，购置剪板机、折弯机、等离子切割机、车床、铣床、冲床、抛丸机、攻丝机、钻床、二氧化碳保护焊机等设备进行生产，建成后年产立体车库 5000 个，交通护栏 10 万米。

4.1.2 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可知，本项目为“允许类”。

同时，大邑县发展和改革局同意本项目备案，备案号为：川投资备[2020-510129-38-03-447540]FGQB-0092 号（见附件 1）。

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4.1.3 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厂房属于大邑文体智能装备产业功能区东区。

根据大邑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关于大邑经济开发区内新建工程装备建设生产基地项目规划情况说明》以及四川大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明可知，该项目符合沙渠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

根据四川大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场所证明可知，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租用的该房屋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暂未办理房屋、土地产权证，该产权确系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所有，房屋设计用途为厂房，符合工业区建筑和规划要求。

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对其“工程装备建设生产基地项目”委托中环华诚（厦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取得了成都市大邑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工程装备建设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成大环评审[2019]57 号）。

同时，根据大邑文体智能装备产业功能区东区规划图，本项目所在地属于工业用地。

综上，本项目符合沙渠镇土地利用规划且用地合法。

本项目生产的交通护栏属于 C3394 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立体车库属

于 C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符合大邑文体智能装备产业功能区东区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方案的通知》(川府发[2018]24 号),本项目不在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4.1.4 审批承诺制符合性结论

本项目满足《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成都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承诺制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及《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成都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承诺制正面清单的通知》的规定,可实施审批承诺制。

4.1.5 选址合理性结论及平面布置合理性结论

项目区周边 500m 范围内无食品、医药类企业,无文物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对外环境无特殊要求,项目选址周围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因此,评价认为项目与外环境相容。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对环境产生的影响主要为焊接烟尘及抛丸粉尘、生活废水及设备噪声,通过评价分析,本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在采取相应环保措施,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建设不会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项目总平面布局使厂区内原料及成品运输线路短捷,总运输量少,提高了产品的生产效率和降低运输成本。在落实环保要求后,本项目平面布置从环保角度来看是合理可行的。

4.1.6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1)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本项目生活废水经大邑县沙渠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羊头堰(汇入西河),属岷江水系,项目涉及河流为水质不达标区。

根据《成都市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到 2020 年,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好于 III 类的比例达到 100%,岷江、沱江成都流域水质优良比例达到 70%以上,消灭地表水质量劣于 V 类国、省考核断面水体,地下水质量考核点位极差比例控制在 10%左右。

(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本项目位于大邑县,根据成都市环保局公布的《成都市 2018 年环境质量公报》的数据及结论可知,本项目所在的区域为不达标区。根据《成都市空气质量达标规划》

(2018-2027)，到2020年，环境空气质量明显改善，PM_{2.5}年均浓度下降到49微克/立方米左右，O₃浓度升高趋势基本得到遏制。

到2027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全面改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稳定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全面消除重污染物天气。

(3) 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该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厂界四周均能够满足《声环境噪声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4.1.7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大气环境影响

施工期设备运输过程会产生的道路扬尘产生量较少，通过加强管理，对运输车辆实施限速行驶，及时清扫地面，并进行洒水抑尘，不会对周边大气造成明显影响。

2 水环境影响

施工期的生活废水依托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已建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大邑县沙渠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羊头堰，最终汇入西河，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3 声环境影响

通过加强管理，文明施工，降低噪声源强；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在夜间(22:00-6:00)施工；运输车辆进场要专人指挥，限速，装卸和搬运设备时轻拿轻放，严格控制设备安装过程中的噪声；选用低噪设备，利用厂房隔声，使用高噪声设备时可设置简易隔声屏；同时，项目周边无对噪声环境要求较高的敏感保护目标，因此，施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4 固体废弃物影响

废包装材料出售给当地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收集后交园区环卫部门处理。综上，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去向明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4.1.8 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活废水依托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已建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大邑县沙渠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羊头堰，最终汇入西河。项目废水对受纳河羊头堰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地表水影响可接受。

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切割粉尘、抛丸粉尘、焊接烟尘。

切割粉尘经切割机自带水床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抛丸粉尘全部进入抛丸机自带的滤筒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P1）排放；在 10 个焊接工位上方分别单独设置 1 个集气罩，每个工位对应设置 1 个固定式焊烟净化器，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再通过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P1）排放。

采用上述处理措施后，本项目周边大气环境可以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项目运营期不会对区域的大气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等离子切割机、冲床、折弯机、钻床、车床、铣床、锯床、剪板机、攻丝机、抛丸机、空压机及二保焊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合理布局以及利用厂房隔声；将空压机设置在密闭房间内，以削弱噪声强度，减小噪声污染。通过采取切实有效的降噪减振措施，经预测，项目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固废分类综合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环境影响很小。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对项目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1.9 总量控制

一、废水：

本项目生活废水依托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已建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大邑县沙渠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羊头堰。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总量指标计入污水处理厂总量中，不再新增总量。本次环评仅给出总量计算数据。

本项目运营期污水排放量为 $1.7\text{m}^3/\text{d}$ （510t/a）。

（1）项目废水排入园区管网的量：

$\text{COD: } 510 (\text{t/a}) \times 500 (\text{mg/L}) / 1000000 = 0.2550 (\text{t/a})$

$\text{NH}_3\text{-N: } 510 (\text{t/a}) \times 45 (\text{mg/L}) / 1000000 = 0.0230 (\text{t/a})$

$\text{TP: } 510 (\text{t/a}) \times 8 (\text{mg/L}) / 1000000 = 0.0041 (\text{t/a})$

（2）项目废水排入羊头堰的量：

$\text{COD}: 510 \text{ (t/a)} \times 30 \text{ (mg/L)} / 1000000 = 0.0153 \text{ (t/a)}$

$\text{NH}_3\text{-N}: 510 \text{ (t/a)} \times 1.5 \text{ (mg/L)} / 1000000 = 0.0008 \text{ (t/a)}$

$\text{TP}: 510 \text{ (t/a)} \times 0.3 \text{ (mg/L)} / 1000000 = 0.0002 \text{ (t/a)}$ 。

二、废气

建议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以实际排放量核定，建议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废气总量： $25000 \times 8 \times 300 \div 10000 = 6000$ 万标 m^3/a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 3.7 \times (1-95\%) + 0.4 \times 90\% \times (1-99\%) = 0.055 \text{ t/a}$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 $= 0.32 \times (1-99\%) + 0.4 \times (1-90\%) = 0.0432 \text{ t/a}$ 。

4.1.10 环境影响评价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符合当地的规划，项目区域无明显的环境制约因素；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本评价要求的环保措施经济技术可行，在环保设施连续稳定运行的基础上，项目运行过程中不会改变项目区域现有的环境区域功能，工程的建设符合“达标排放、总量控制”的原则。因此，本评价认为，本工程在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及完善环评要求前提条件下，在成都市大邑县沙渠欣业大道 368 号进行建设是可行的。

4.1.11 建议

- 1、企业应强化管理，树立环保意识，并由专人通过培训负责环保工作。
- 2、应注意消防安全生产工作，严格按照有关消防规范设置消防设施，并使消防设施随时处于正常状态，定期接受消防管理部门的检查，保证畅通无阻。
- 3、在当地环保部门的指导下，定期对污染源进行监测，并建立污染源管理档案，确保废水、废气等达标排放。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成都市大邑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成大环承诺环评审〔2020〕9号）审查批复内容如下：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下称“报告表”）的报批申请获悉。根据四川省德意仁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对该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我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你公司应当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排污许可管理规定，在启动生产设施或发生实际排污前，主动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成都市大邑生态环境局

2020年4月30日

表五、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四川省德意仁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现场勘查、研究，该项目环保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如下：

表 5-1 环评、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对照表

类型	环评标准				验收标准			
有组织废气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项目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 许排放 速率 (kg/h)	排气筒高 度 (m)	项目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 许排放 速率 (kg/h)	排气筒高 度 (m)
	颗粒物	120	3.5	15	颗粒物	120	3.5	15
无组织废气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颗粒物	1.0			颗粒物	1.0		
废水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总量 (t/a)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总量 (t/a)	
	pH	6~9	/		pH	6~9	/	
	SS	400	/		SS	400	/	
	CODcr	500	0.255		CODcr	500	/	
	BOD ₅	300	/		BOD ₅	300	/	
	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 1B级标准			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 1B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总量 (t/a)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总量 (t/a)	
	NH ₃ -N	45	0.023		NH ₃ -N	45	/	
	TP	8	0.004		总磷	8	/	

注：NH₃和总磷在《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中无限值，故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表 5-2 噪声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对照表

类型	环评标准	验收标准
----	------	------

噪声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
	昼间	65dB (A)	昼间	65dB (A)

表 5-3 固废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对照表		
类型	环评标准	验收标准
固废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表六、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6.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6-1、6-2。

表 6-1 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重量法	GB/T 16157-1996	分析天平 HC/QD-C-A/O-007	—

表 6-2 无组织废气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分析天平 HC/QD-C-A/O-007	0.001mg/m ³

表 6-3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项目名称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测限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HC/QD-C-A/O-037	30dB(A)

6.2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2、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 3、实验室落实质量控制措施，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性、可靠性。
- 4、气体的采集
 -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 (3)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

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5、实验室样品分析均要求同步完成全程序双空白实验、做样品总数 10%的加标回收和平行双样分析。

6、测量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表七、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气监测内容

表 7-1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点位编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固定污染源 废气	焊接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	3 次/天， 检测 2 天

表 7-2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点位编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2#项目地所在地上风向	颗粒物	3 次/天， 检测 2 天
	3#项目地所在地下风向偏左 3m 处		
	4#项目地所在地下风向偏右 3m 处		

7.2 噪声监测内容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

检测类别	点位编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5#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昼间 2 次/天， 检测 2 天
	6#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处		
	7#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处		
	8#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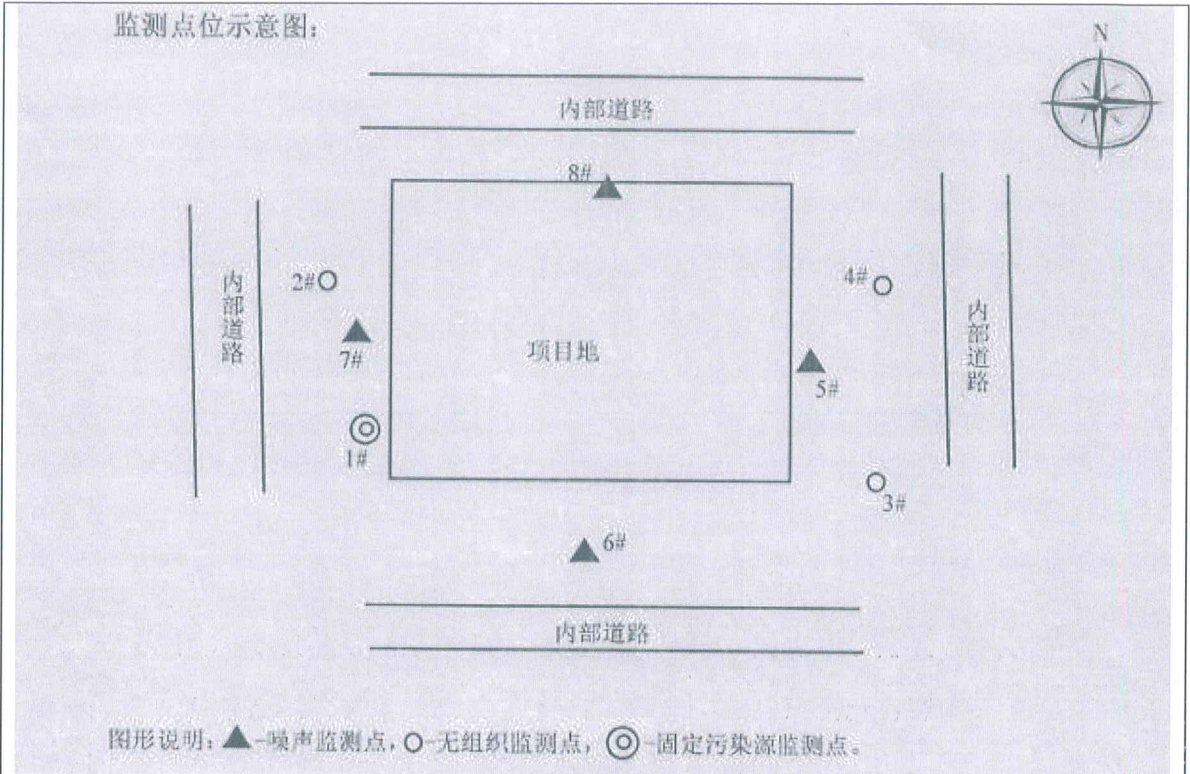


图 7-1 监测点位示意图

7.4 废气主要污染因子、点位、特征污染因子与验收监测污染因子、点位对照

主要污染因子、点位、特征污染因子与验收监测污染因子、点位的对照见表 7-4。

表 7-4 废气主要污染因子、点位、特征污染因子与验收监测污染因子、点位对照表

污染类型	主要污染因子	特征污染因子	评价因子断面 (点位)	验收监测断面 (点位)	验收监测 污染因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颗粒物	焊接废气排气筒	焊接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颗粒物	/	项目地所在地上风向、项目地所在地下风向偏左 3m 处、项目地所在地下风向偏右 3m 处	颗粒物

表八、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8.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连续、稳定、正常运行，满足验收监测的要求，工况证明见附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具体数据见表 8-1。

表 8-1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核实

检测日期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2020.11.12	立体车库 17 个/天 交通护栏 333 米/天	立体车库 14 个/天 交通护栏 267 米/天	80%
2020.11.13	立体车库 17 个/天 交通护栏 333 米/天	立体车库 15 个/天 交通护栏 283 米/天	85%

8.2 废气排放监测

表 8-2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编号	排气筒高度 m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		评价
				标干流量 m ³ /h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20.11.12	1#	15	颗粒物	1	8764 (1.24)	0.011	120	3.5	达标
				2	8946 (1.57)	0.014			
				3	8823 (1.95)	0.017			
				均值	8844 (1.59)	0.014			
2020.11.13	1#	15	颗粒物	1	8647 (2.28)	0.020	120	3.5	达标
				2	8489 (2.86)	0.024			
				3	8716 (2.56)	0.022			
				均值	8617 (2.57)	0.022			

表 8-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³			限值 mg/m ³	评价
			1	2	3		
2020.11.12	2#项目地所在地上风向	颗粒物	0.075	0.057	0.113	1.0	达标
	3#项目地所在地下风向偏左 3m 处		0.131	0.133	0.188		

	4#项目地所在地下风向偏右 3m 处		0.244	0.265	0.339		
2020.11.13	2#项目地所在地上风向	颗粒物	0.074	0.056	0.075	1.0	达标
	3#项目地所在地下风向偏左 3m 处		0.185	0.168	0.170		
	4#项目地所在地下风向偏右 3m 处		0.241	0.243	0.207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四川衡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检测报告衡测（监）[2020]第 0320 号。

由表 8-2 和 8-3 可以看出：在 2020 年 11 月 12 日至 11 月 13 日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焊接废气排放口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8.3 噪声监测

表 8-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测量值 dB(A)		限值 dB(A)	评价
					1	2		
2020.11.12	5#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昼间	环境	57.6	56.7	65	达标
	6#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处				56.7	58.2	65	达标
	7#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处				63.5	62.7	65	达标
	8#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处				62.4	61.8	65	达标
2020.11.13	5#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昼间	环境	57.9	58.7	65	达标
	6#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处				58.7	59.2	65	达标
	7#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处				63.8	64.1	65	达标
	8#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处				62.2	63.2	65	达标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四川衡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检测报告衡测（监）[2020]第 0320 号。

检测结果表明：在 2020 年 11 月 12 日至 11 月 13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昼间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要求。

8.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至 11 月 13 日对项目有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了检测，项目总量检测结果核算见下表。

本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见下表：

表 8-5 总量控制对照表

项目	污染物	环评文件总量 (t/a)	环评批复	实际排放量 (t/a)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	颗粒物	0.055	/	0.0432

表 8-6 颗粒物总量核算

污染物及排口	年生产时间 (h)	排放速率 (kg/h)	实际排放量 (t/a)
焊接废气排气筒	2400	0.018	0.0432
合计			0.0432

核算公式：总量 (t/a) = 排放速率 (kg/h) × 年生产时间 (h) × 10⁻³

综上，本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量低于环评文件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表九 环境管理检查

9.1 环保机构、人员及职责检查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环保工作由总经理直接领导，同时配置了兼职环保管理人员，主要负责全厂日常管理及各项管理制度的制定，执行、检查、考核与完善。各部门主管分别负责本部门环保区域的环保管理工作。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其中明确了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规定了人员及其职责，明确了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检查管理要求。

9.2 环保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与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档案资料（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环保设备档案等）由公司办公室统一保管。

9.3“三同时”执行情况及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情况

2020年4月13日，该项目经大邑县发展和改革局同意立项备案，备案文号为川投资备【2020-510129-38-03-447540】FGQB-0092号，2020年4月，我公司委托四川省德意仁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4月30日，成都市大邑生态环境局以“成大环承诺环评审（2020）9号”下达了《关于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该项目动工时间为2020年5月，竣工时间为2020年11月。

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及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各项环保审批手续和档案齐全。

9.4 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环评落实情况检查见表9-1。

表9-1 环评中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对照表

项目	环评要求	落实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已建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大邑县沙渠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羊头堰	已落实。 生活污水通过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废气	抛丸粉尘经抛丸机自带滤筒式布袋除尘器处理；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器处理，然后一起经同一根 15m 排气筒（P1）排放；切割粉尘经切割机自带水床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已落实。 抛丸工序暂未建设；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器处理，然后经一根 15m 排气筒（P1）排放；切割粉尘经切割机自带水床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噪声	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合理布局以及利用厂房隔声；将空压机设置在密闭房间内	已落实。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空压机等噪声源，采取隔声和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固废	废边角料、废金属屑、焊渣、除尘器收尘灰设 1 间 5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其中车铣加工产生的废金属屑因含有少量切削液，要求先作为危险废物在危废暂存间内滤干至含油量小于 3%，滤出的废切削液作为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金属屑作为一般固体废物外售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交园区环卫部门处理；废机油、废切削液、废含油抹布、废桶设 1 间 5m ² 危废暂存间暂存，采取“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已落实。 废边角料、废金属屑、焊渣、除尘器收尘灰设 1 间 5m ² 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其中车铣加工产生的废金属屑因含有少量切削液，先作为危险废物在危废暂存间内滤干至含油量小于 3%，滤出的废切削液作为危废交由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金属屑作为一般固体废物外售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交园区环卫部门处理；废机油、废切削液、废含油抹布、废桶设 1 间 4m ² 危废暂存间暂存，采取“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定期交由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地下水	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间、油类储存间、车/铣加工区确保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渗透系数≤1.0×10 ⁻⁷ cm/s（危废暂存间要求渗透系数 K≤10 ⁻¹⁰ cm/s），油类储存间四周设置围堰，围堰有限容积应大于机油及切削液储存总方量，用于对泄露液体进行围挡。 一般防渗区：一般固废暂存间、生产车间内除重点防渗外的其他区域确保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10 ⁻⁷ cm/s	已落实。 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间、油类储存间、车/铣加工区确保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渗透系数≤1.0×10 ⁻⁷ cm/s（危废暂存间渗透系数 K≤10 ⁻¹⁰ cm/s），油类储存间设置托盘，用于对泄露液体进行围挡和收集。 一般防渗区：一般固废暂存间、生产车间内除重点防渗外的其他区域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10 ⁻⁷ cm/s

9.5 公众意见调查

验收期间对项目周围居民及员工进行调查，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 30 份，收回公众意见调查表 30 份。调查人群年龄从 25~65 岁，文化程度从小学到本科，均在附近居住或工作。经统计对该项目环保表示较满意的人员有 1 人，很满意的

有 29 人。公众意见调查表见附件，调查结果统计见表 9-2。

表 9-2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表 单位：人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被调查者居住地与该工程的距离	200m 内	200m~1km		1km~5km		5km~	未填写
	11	1		15		3	0
您对该项目环保工作的态度	很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不清楚	
	29	1		0		0	
该项目 建设对 您的主 要影响 体现在	生活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可承受	有负影响 不可承受	无影响		未填写
		1	0	0	29		0
	工作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可承受	有负影响 不可承受	无影响		未填写
		1	0	0	29		0
	娱乐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可承受	有负影响 不可承受	无影响		未填写
		0	0	0	30		0
	学习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可承受	有负影响 不可承受	无影响		未填写
		1	0	0	29		0

表 9-3 被调查人员统计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电话号码
1	曾**	女	25	本科	184****2849
2	曹*	男	46	高中	138****3649
3	周**	女	38	高中	130****7569
4	蒋**	男	26	本科	181****3931
5	林*	女	35	高中	130****3780
6	李**	女	40	大专	184****3715
7	邓**	女	49	小学	159****0178
8	谢**	男	47	初中	181****7423
9	李**	男	53	初中	135****8639
10	李**	男	50	高中	187****1367
11	张**	男	47	初中	183****8489
12	任**	女	34	初中	181****2765
13	付*	男	26	大专	158****6125
14	吴*	男	26	本科	167****7796
15	邓**	男	48	高中	158****3524
16	魏*	男	43	大专	159****8854
17	浦**	男	54	初中	158****7858

18	胡**	男	46	初中	182****5364
19	何**	女	45	初中	139****4871
20	彭*	男	35	高中	159****3368
21	沈**	男	57	初中	158****0233
22	匡*	男	42	初中	173****0030
23	王*	男	30	高中	183****6782
24	李**	男	65	初中	159****3532
25	唐**	男	36	大专	199****4368
26	邢**	女	42	高中	180****1250
27	胡*	女	31	本科	159****2534
28	罗**	男	32	本科	158****1179
29	邓**	男	44	高中	139****0480
30	刘**	男	52	大专	132****4788

9.6 卫生防护距离内敏感点检查

项目无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同时调查周边 50m 范围可知，项目周边 50m 范围无敏感点。

9.7 应急措施检查

我公司正在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待编制完成后将上报环保部门进行备案，将在应急预案中明确规定相关人员的职责和应对各种突发事故的处理措施。

表十、验收监测结论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正常，公司内部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

本验收监测表针对 2020 年 11 月 12 日至 11 月 13 日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1）工况结论

在 2020 年 11 月 12 日至 11 月 13 日，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符合相关要求，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2）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焊接废气排放口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废水检查结论

验收期间，生活污水依托四川易隆装备有限公司已建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大邑县沙渠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羊头堰。

（4）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5）固废检查结论

验收检查期间，一般固废管理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管理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要求。

（6）总量监测结论

在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实际排放量为 0.0432t/a，均低于环评文件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7) 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按“三同时”要求同时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运行基本正常。公司内部设有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依据验收监测报告可知,该项目采取的环保设施、措施行之有效,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符合验收监测要求,建议“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通过验收。

建议

- 1、加强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有效运行,防止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不断改进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2、完善环保相关台账资料,定期校核。
- 3、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定期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作为环境管理的依据。

注释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厂区总平面布置、污染源分布及分区防渗图

附图 4 环保设施图片

附件

附件 1 投资项目备案表

附件 2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附件 3 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4 工况说明

附件 5 公众意见调查表及公参真实性承诺

附件 6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附件 7 四川衡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附件 8 环保管理制度

附件 9 其他情况说明

四川国创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护栏及立体车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目 详 填)	烟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0.0432	/	/	0.0432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 其他特征污染 物	总磷	/	/	8	/	/	/	/	/	/	/	/
		VOCs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